

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111學年度期末校務宣導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2年06月30日（星期五）10時00分

貳、地點：混成會議(視聽教室+線上會議)

參、主席：黃琬茹校長

紀錄：劉宏恭

肆、出席：詳google表單簽到單（如附件1）

伍、主席報告出席人數：出席已過半數成員(應出席人數 120 人，實際出席成員人數 106 人)，宣布開會。

陸、確認上次會議決議案及報告執行情形：確認(如附件2)

柒、校長致詞及頒獎(如附件3)

捌、家長會長致詞

玖、教師會長致詞

壹拾、學生會長致詞

壹拾壹、各中心處室報告(附件4)

壹拾貳、提案討論：提案決議彙整表(附件5)

一、提案單位：課程發展中心

提案案由：112學年三學期起迄日期及112學年度行事曆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上次校務會議決議，另行組成工作小組討論三學期起迄，已於 3/14 會同教師會、家長會及學生會討論三學期起迄原則：

(1)秋季假及春季假固定兩週。

(2)秋季假開學後第十五週。

(3)春季假含清明節連假，結束日期為連假結束後1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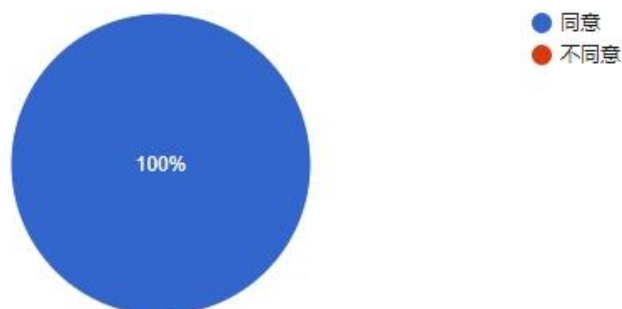
(4)年假自除夕前兩日開始比公務人員春假提前2日到初五。

(5)開學日自學年度結束日回推，與其他學校總日數相同。

2. 依據上述原則，排定本校行事曆如附件。

3. 通過後將報局備查。

投票結果：同意81票、不同意0票。



決議：全數同意，照案通過。

二、提案單位：課程發展中心

提案案由：國高中部學生作息調整案。

說明：

為使國中部以及高中部能夠有更多交流，同時減少因作息不移置所造成的衝突，在不減少下課、不縮減午休並盡量保持晨運的前提，提出本方案。

三、提案單位：學生代表

提案案由：修改本校作息時間。

說明：

依111.03.07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26379A號函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辦理。

1. 根據「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在校作息時間規劃注意事項」訂定學生在校作息時間相關規定時，應考量高級中等學校階段學生身心發展需求、學校條件、社區特性、校園安全、交通狀況、家庭需求及其他相關因素，以促進學生身心健全發展、強化主動學習、提升學習品質為主要目的，並兼顧師生互動、班級經營及生活教育需求。本校現行課表不符合以上要件，放學時間過晚、在校時間過長，影響學習品質、影響學生身心發展，且部分學生在放學後有補習或其他需求，過晚的放學時間會影響學生課

後時間安排。

2. 本校現行課表國高中的鐘聲不一致，實際運作狀況混亂，且會出現國高中下課時間不重疊，不利於國高中教師的課程規劃，有急迫修改之需求。

投票結果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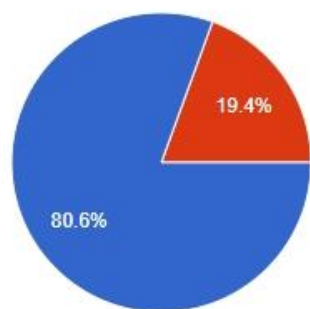
第二案：同意58票、不同意0票。

第三案：同意14票、不同意0票。

第二、三案併呈：國高中部學生作息調整案

複製

72 則回應



● 同意提案二(課發中心提案): 國高中部學生作息調整案
● 同意提案三(學生代表共同提案): 修改本校作息時間

決議：第二案課程發展中心提案通過。

四、提案單位:學生代表

提案案由：台北市芳和實驗中學學生午餐外食自治規範

說明：

根據民調結果，開放外食提案在芳和學生族群中支持度超過半數，同時也是全體學生代表共同的意見。本提案目的為正式開啟學生與校方的外食方案協商，擬定外送辦法，共創更美好的校園生活。

決議：經主席裁示，內容與提案案由不符，不予表決，由學生事務中心提午供會另行討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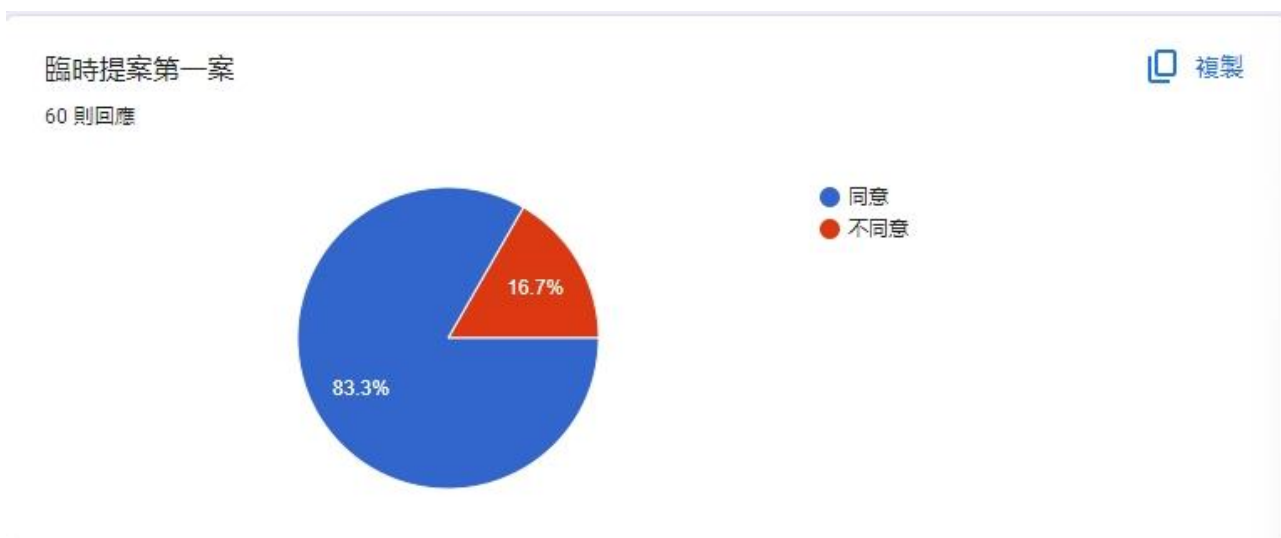
壹拾參、臨時動議：

一、臨時動議提案第一案

提案人員：陳家平老師

提案案由：第2、3節以及第6、7節之間，國中下課由15分鐘縮短至10分鐘、高中下課由10分鐘縮短為5分鐘。

投票結果：同意50票、不同意10票。



決議：本案同意票未達出席人員一半，不予通過。

壹拾肆、散會：12 時 30 分